📢【公告】期中補救教學及二次成績考查說明

親愛的同學您好：

為協助學習成效未達理想的同學提升表現，本校提供期中補救教學與二次成績考查機會。若您期中成績不及格，請詳閱以下申請辦法並把握機會！

🔍 一、適用對象

期中考成績未達 60 分，但成績需達 30 分以上。

期中考成績公告：115 年 11 月25 日於教務行政資訊系統。

🛠️ 二、補救流程

補救教學：由該科面授教師提供必要之補救教學措施，請主動與面授教師聯繫提出申請。

**二次考查**時間與方式：申請參加二次考查的同學，需依面授教師規定的方式完成書面報告，並於指定期限內繳交，由面授老師評閱作為成績評量參考。

**查詢題目步驟：**登入**【教務行政資訊系統】**→**【作業考試資訊】**→**【查詢平時作業題目】**→作業次數下拉選**【二次考查】**→**【查詢】**→勾選**【科目名稱】**→**【下載】**。

📈 三、成績採計方式

二次考查成績若達 60 分以上，期中成績以 60 分登錄。

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將採原期中成績與二次考查成績中擇優登錄。

請有需要的同學務必主動聯繫面授老師，並依規定完成相關程序。

祝大家學業進步，期中後半場繼續加油！